

核判 區分	主任	副主任				
		√				



# 雙週藥訊

編號:111066-1

日期:111年6月1日

## 正確使用眼藥水

當有需要同時使用兩種以上眼藥水或眼藥膏時，正確使用非常重要。順序上要先使用清澈的劑型，間隔至少五分鐘後再使用較黏稠劑型，例如先點眼藥水再點眼藥膏。建議完整步驟如下：

1. 使用前先洗淨雙手。
2. 若有戴隱形眼鏡需先取出。
3. 將頭後仰、眼睛朝上看，以手指拉開下眼皮。
4. 將眼藥水/凝膠/藥膏點(擠)入眼白和眼瞼中間凹溝中，並留意瓶口勿碰觸到眼睛。
5. 輕閉雙眼，轉動眼球使藥品均勻分布。
6. 點藥水或凝膠時，可按壓眼睛內側，避免藥水流進鼻淚管，使藥效減低。

來源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[rvice@fda.gov.tw](mailto:rvice@fda.gov.tw)